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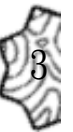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雅莉
電話：02-7736-6222
電子信箱：leeya@mail.moe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三)字第11000778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：因材網」講師培訓工作坊_流程表
(A09000000E_11000077858_doc1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有關本部「適性教學全國推動計畫」辦理「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：因材網」講師培訓工作坊，請轉知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並惠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0年6月4日臺中大學資統字第11020607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部為推動以數位學習平臺輔助實施適性教學，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適性教學全國推動計畫」，並協助培訓各縣市數位學習專業講師，爰規劃辦理旨揭工作坊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請積極鼓勵符合參與對象條件之教師報名參與，以協助貴局(府)未來普及推動數位學習，並聯結申請「教育部補助辦理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」選擇使用因材網數位學習平臺辦理「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之講師需求，工作坊重要資訊如下：
(一)培訓日期：110年6月19日(星期六)至6月20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6時30分。



(二)培訓方式：線上課程 (Google Meet)。

(三)自備物品：具攝影及錄音功能之電腦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請於110年6月14日 (星期一)

中午12時前，至本計畫網站報名 (<https://adl.edu.tw/HomePag/act/>)。

四、如有旨揭工作坊相關問題，歡迎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計畫團隊傅詩涵小姐，電話：(04) 2218-1097。

五、檢附「數位學習工作坊 (二)：因材網」講師培訓工作坊流程表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